

「基督」，這生命！

【「生命」是約翰著作的鑰字】「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遠的生命，傳給你們」（約壹一 2）。「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壹五 20）。

「基督」，這生命！

【「生命」是約翰著作的鑰字】「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遠的生命，傳給你們」（約壹一 2）。「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壹五 20）。

約翰福音和約翰壹書，是新約聖經中最深奧的兩卷書。而最富有意義的「生命」這詞，是其中的鑰字。新約其他部份，將真理、屬性、公義告訴我們；但這兩卷書，卻將有關生命的事告訴我們。其他部份，告訴我們「該」作甚麼，「該」成爲怎樣的人；但這兩卷書，卻告訴我們一個秘訣，使我們「能」成爲怎樣的人，並且「能」完成所負的任務。

生命乃是自然的奧秘。科學只是將事情的原則告訴我們，最多也不過是將自然界的能力加以設計、並利用而已；但只有神能夠賜下微妙的推動力、使萬有允轉得巧妙自如、並賦予期生命。

山上的寶訓告訴我們，一個理想的生命必須如何；而約翰福音卻告訴我們，這樣的理想怎樣纔能成爲事實。

約翰福音一開頭，就說到「重生」的奧秘——生命由此開始。這卷書，又把那成聖、得榮耀、並存到永世的生命的内容，逐步並完滿的呈現在我們面前。

而約翰壹書卻將這神聖生命的源頭、發展、並湧流，更完滿的揭露出來。

今天是人人都說「該」作甚麼，「該」是怎樣的人 我們可以當哥好丈夫好妻子 但怎麼達到？如果按著我們原來的生命作的來嗎？剛才所說的都是「該」作甚麼，「該」是怎樣的人 但如何達到的途徑 這裡告訴我們 若不注意生命就沒辦法 約翰福音告訴我們你要作那些事 你必須是那個人 那就是生命的問題 那約翰一書更深入的跟我們講 這生命的來源是怎麼樣 約翰福音告訴我們需要有生命 他談的都是生命的事 約翰一書告訴我們生命的來源 他的交流他的發展 所以我們要把我們該作的事情做好 我們要成爲怎樣的人 我們要看中生命的事

【基督就是那永遠的生命】

在行星運轉、棍從名叫、天使歌唱之前、基督自己就是那永遠的生命。

我們前面引用的經文，其原文的意思更強，按字面可以這樣繙：「我們將那生命，就是原與父同在，且曾顯現於我們那永遠的生命，顯示給你們看。」

約翰一書 1:2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

因此，底下這一處經文，更能夠充分表達這思想：「這是真神，也是永生。」耶穌就是這生命，一切都是從祂而來。自然界的生命，乃是祂創造能力的流露。我們的心、思想和理智的生命(我們的心思和理智的生命)，只不過是祂無限量心思所照耀

出來的一種光輝。祂的生命具有一種能力，可以推動最大的星球，或最小的微粒。因為「萬有都是靠祂而立」(西一 17)，「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 28)。

歌羅西書 1:17 他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他而立。

使徒行傳 17:28 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們作詩的，有人說：『我們也是他所生的。』

復活節百合花的色澤、風信子的芬芳，以及職務屈繁盛的生命、都是從祂而來。每一個新生命的「魂」，都是祂的生命所產生的。每個時代、每個地方的教會，都是祂生命和能力的新造。每個時刻、每個聖徒的生命，都是靠這位永活的元首而活。祂的生命是永遠的生命；在祂裏面有永不枯竭、永遠夠用的生命泉源、那是何等美好。這裏所說的「永遠」，並不是僅僅指無始無終的存在，更是指我們所能提升到的更高生命的境界。他乃使指令一種屬於更高境界的生命、而不是屬於那可見病暫時的事物。那是一個廣闊無邊，極具耐力，並充溢著測不透、如洋海般無限豐富、和榮耀的生命。

讓我們都來敬拜那生命的主、那位活著的、榮耀神的兒子。祂帶著她的輝煌、病永遠的生命、站在我們面前、向我們呼喊：「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看哪、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

永遠當然是不改變 永遠是在時間以外 無限無邊無際 但如果只有時間那就會是很空洞的 時間頂多是我們的節奏而已 日夜 日夜 造著日夜運轉 我們就有節奏了嗎 但要是沒有我們這些人的話時間有沒有意義 是沒意義的 時間本身就是給我們有節奏 而永遠只是讓他無頭無尾 是沒有意義 永遠如果都只是這樣子 的話這個永遠對我們一點意義 都沒有

但我們說的是：這是無限浩瀚又沒有邊界 可是又充滿豐富的 才有意義 如果只有這些時間沒有這些豐富 榮耀 能力 智慧 本性一切豐盛的話 光只是時間真的是沒有意義 時間祇是帶給我們節奏而已 沒有這個節奏 下面的旋律就大亂 16:30

神再這豐富的無限浩瀚裡頭創造一個段落叫做時間

神生命的特質就是永遠 16:58 這裡包括到神的生命和我們這種生命 是生命沒有錯但永遠的生命才有價值 螞蟻或蟑螂被踩死有沒有關係啊 但踩死一個人 差別在哪裡 差在他是不同的生命 那現在最有價值的是不是永遠 18:03 因為他智慧是浩瀚無限的 能力也是浩瀚無限的 奇妙也是浩瀚無限的 榮耀豐富都是浩瀚無限的

牧者：想問一個問題大家來交通看看

我們信了主就是得著生命啦 1) 這個生命 是不是主原初在寶座上的生命？也就是我們得著的生命是不是那個原初得著的生命？

牧者：有人說我們得著的生命是原初的那個生命 這也沒有錯 但是不只如此 但如果說不是那個生命 這種講法一定有問題。當然是那個生命 但那個生命跟現在主耶穌的生命 內涵有沒有不一樣了？像曙擊講的我們得著主耶穌的生命 也是主耶穌的生命 但聖經講的 不是主耶穌的生命而已 是主耶穌這一位子神才是永遠的生命

主耶穌他本來有沒有神的生命？他有神的生命 他來地上有沒有穿上肉身 有沒有帶著人性 所以是神的生命 但他來到地上的時候他的生命有沒有豐富很多？現在有沒有加上人性了 有沒有加上肉身啦 他在地上 33 年半所經歷的這些事 一面組織在他生命裡頭成為他的內涵 所以比他原初神的生命有沒有豐富很多啦 所以神那個生命 當耶穌來到地上 33

年半時後 請記得 那的確讓主耶穌的內涵增加很多 而我們所著的還不只這個生命 這裡很清楚的告訴我們 基督就是這生命 人有神的兒子就有生命 人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這是神說的 那有基督這個人 請問你有沒有基督的生命 但是不止只有基督的生命 就基督連他所是 所作 所經歷的這一些都組織在這個人身上 而這個人就是我的生命 所以基督表現出來的就是生命 所以基督的經歷也可以是我們的經歷 業是我們可以享受的 基督死 我們能不能享受 基督復活 他的復活我們可以不可以去有份 基督升天 我們可以不可以去有份 基督坐在寶座我們可以不可以去有份(22:12) 就是基督在世上的這一切 所經歷的這一切 完整的都在基督的身上 而現在我們所得著的 還不祇得著基督的生命而已 是得著基督這一位神也是人 他在我們的裡面 所以他再地上所有一切的經歷也是我們可一享受的(22:38)

A 的問題 這生命的也是原來那個生命 但從他的經歷過來的時候他的生贈就越來越豐富 那主耶穌他復活升天之後 聖靈就賜下來住在所有 相信他的聖徒裡面 那同樣也是在繼續運行呀? 所以這生命到如今是否越來越豐富 繼續的豐富下去?

請問大家這個生命是不是繼續下去?

牧者: 這個生命是不是繼續下去? 但是在我們身上是可以一直豐富下去 在教會裡頭一直可以豐富下去

牧者: 問: 那教會怎麼成為他的豐滿? 不就是這個生命在教會中一直豐富下去 成為祂的豐滿 豐滿。

牧者: 這問題我沒想過 但我只能夠根據聖經有的 『基督是我的生命(約翰一書)』 所以嚴格來講今天我們勸人信耶穌, 基本上我們都還不夠 是 你必須還要接受耶穌的生命 我們勸人心耶穌還不夠 我們還要接受耶穌 邱哥講的那個我還沒有找到聖經上有直接的根據(A 的說法是推演出去的) 我講的是直接聖經上的記載

約翰一書有沒有告訴我們說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祂顯現的時候我們一同跟他顯現在榮耀裏』 是聖經 『明文』 說的

神 聖經裡頭從來沒有 『只告訴我們得永生喔¹』 聖經裡頭從來沒有一處說 『我們要得著神的生命²』 聖經裡頭你也找不到一處說 『我們可以得著耶穌的生命³』 這是從來沒有過 我到目前都還找不到 找到請讓我知道 我請喝咖啡

聖經裡頭從來沒有說 『我們得著神的生命²』 聖經裡頭從來沒有說 『我們得著耶穌的生命³』 聖經裡頭說的著 『我們得著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聖經也告訴 『我們可以得永生』 但沒有告訴我們 『這永生是什麼』。可以 『得生命』 (我目前) 只有在約翰一書裡面講的清清楚楚 明明白白的 25:20

A: 『基督是我的生命 祂顯現的時候我們一同跟他顯現在榮耀裏』

評聽: 神生命是永遠的生命 這個生命從來沒有人看過 因為耶穌來到地上了 表現出那個神的生命再加上那 33 年半道成肉身在地上的生命 所以現在我們在地上看到耶穌的表現 所以才會有說 『基督是那生命』 這句話

非交通訊息

George Q1 : Q2: 耶穌道成肉身經歷 33 年半 復活 升天得榮耀 祂比原本還在天上的時候 多了人性和肉身 也比較能憐恤 人的軟弱比較不會像舊約那樣動不動就處罰人

George 讀使徒行傳時 可看到 保羅對福音真理的重視是和彼得有所不同

1) 是否有可能是, 彼得的眼光只停留在肉身耶穌在地上的表現和教導, 所以也反映在他的書信, 都是

3 的 16 「基督」, 這生命! 宣信《基督的生命》

偏重外在的行為表現的教導？而保羅他雖然沒見過耶穌得肉身，但他認識的是那位升天得榮耀的耶穌的靈，加上保羅對舊約的熟悉。所以保羅的書信的深度就比彼得和雅各 難領會(彼後 3:16)

2) 現在我們身上的聖靈，也就是那位帶著人性和肉身經歷的靈，那靈 比較會了解人的軟弱，比較不會像舊約那樣，動不動就處罰。

但請問 使徒行傳的亞拿尼亞和撒非喇 為什麼就馬上被擊斃 跟

『約翰一書 5:16 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神必將生命賜給他；有至於死的罪，我不說當為這罪祈求。』有關嗎？

【住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的兩個人位】

使徒行傳五章陳明一對夫婦，亞拿尼亞和撒非喇：『但是有一個人，名叫亞拿尼亞，同他的妻子撒非喇，賣了產業，把價銀私自留下一部分，他的妻子也知道。他把一部分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徒五 1~2。）亞拿尼亞和撒非喇有個邪惡的計畫，要欺騙內住的靈，向祂撒謊。『彼得說，亞拿尼亞，為什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騙聖靈，把田產的價銀私自留下一部分？』（徒五 3。）亞拿尼亞表面上是欺騙使徒，實際上是欺騙聖靈，就是神，（徒五 4，）因為在使徒為著主的工作上，聖靈與使徒乃是一。

我們讀這幾節，就看見有兩個「人位」住在這對夫婦裏面。第一因為他們已經得救，所以「聖靈」已經在他們裏面得著住處。第二，撒但住在他們裏面；因為撒但充滿了他們的心，叫他們欺騙「聖靈」。所以，有兩個居住者—聖靈與撒但，住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

賓路易師母（Jesse Penn-Lewis）因著在她『聖徒的爭戰』（War on the Saints）一書中說到信徒被鬼附的事例，有些人甚至稱她為『女巫。』雖然有些人否認信徒會被鬼附，但有些真信徒會被鬼附卻是事實。行傳五章這裏也許是 信徒被撒但佔有或欺騙的第一個事例。彼得問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這指明撒但不僅在他們外面，也在他們心裏欺騙他們，引誘他們。

還是

【住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的兩個人位】一 - LSM Chinese

http://www.lsmchinese.org/big5/07online_reading/conclusion/read.asp?chap_no=1-5-11-01

亞拿尼亞和他的妻子撒非喇是要尋求地位。他們想要成為重要人物，並得著名聲，好能享受虛榮。

一 讓撒但充滿了心 -- 撒但怎能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有這樣的地位？這是因著他們的野心。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有地立給撒但作欺騙他們的根基，那就是他們想要得著名聲。

二 欺騙並試探聖靈—神 --彼得對撒非喇說，『你們為甚麼同心試探主的靈？』（9。）

三 假裝絕對為主 -- 他們這樣作，乃是由於他們有野心要成為重要人物，並為著虛榮要得名聲。

還是

我們讀這幾節，就看見有兩個「人位」住在這對夫婦裏面。第一因為他們已經得救，所以「聖靈」已經在他們裏面得著住處。第二，撒但住在他們裏面；因為撒但充滿了他們的心，叫他們欺騙「聖靈」。所以，有兩個居住者—聖靈與撒但，住在亞拿尼亞和撒非喇裏面。

賓路易師母（Jesse Penn-Lewis）因著在她『聖徒的爭戰』（War on the Saints）一書中說到信徒被鬼附的事例，有些人甚至稱她為『女巫。』雖然有些人否認信徒會被鬼附，但有些真信徒會被鬼附卻是事實。行傳五章這裏也許是 信徒被撒但佔有或欺騙的第一個事例。彼得問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這指明撒但不僅在他們外面，也在他們心裏欺騙他們，引誘他們。

牧者：我們得著的不是神原初那個生命而已 因為所得著的還不止是基督那個生命而已 基督的生命有沒有已經加上人性加上肉身了 我們所得著的是包括耶穌基督 33 年半在地上直到他回到天上他所有經歷的這位基督 基督的生命的內涵一定比當初就神的生命還要豐富 也因為這樣基督才可以體諒我們的軟弱 可以接納我們可以包容我們 因為他偶人性了 當然這不是說神以前不包容我們 但你看舊約的神就是很公義

4 的 16 「基督」，這生命！宣信《基督的生命》

我們所得著的這位基督的生命 他的的確確比原初神原來的生命還要豐富了加上肉身的人性啦 但是我們所得著的還不只是基督的生命 我們得著的事基督這個人 包括他在地上所有 33 年半的經歷 那我們不是得著這個生命 可以像他然後才有這種經歷的表現 而這種經歷也是我們的 所以我才講的很簡單 他死我們可以一起有份 他復活我們可以一起有份 他升天我們才可以一起有份 這不是止是得到他的生命而已 這些在我們也都是我們的 而現在我們所得著的這個生命 聖經稱他為永遠的生命

B: 那第一個『那基督的生命』的 基督的生命是神原本的生命 還是要加上 耶穌基督 33 年半在地上的生活的生命

牧者: 其實基督這個人 我剛剛講的很簡單 這一位神也是這一位人 所以我們說這一位他是神 他是不是也是人 他所有的一切 我們都可以得 所以約翰福音 1:12 才說:「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1:13「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神生的。」你們說從神生的 有沒有得著神的生命呀? 所以一定也是神的生命沒有錯 我們現在講的是信他就要接待他 就是把耶穌接進來 所以我們信耶穌絕對不是一個道理的認可 也不是道理的認定 我們信耶穌是什麼? 是把耶穌接受進來 有沒有把你們弄亂?

C: 所以我們得著的是基督 而基督是生命?

牧者: 其實基督也沒有說他在地上的時候他做什麼事是生命 因為他不做什麼也是表現生命 他說什麼都是生命 他不說也是生命

A: **牧者:** 基督這一位 就那永遠的生命

A: 就那永遠的生命 我們剛才說到那永遠 是往前是無窮遠, 往後也是無窮遠, 都是無邊無際 也就是前面的是他的生命 後面的也是他的生命

牧者: 所以剛才提到是要看重「永遠」還是看重「生命」? 我們是要看重「永遠的生命」

A: 永遠是沒有生命

問: 因為基督是永遠的生命 如果他生命不是永遠 那得著也沒有什麼意義

牧者: 如果他生命不是永遠 那得著也沒有什麼意義, 你得著孔子有沒有意義呀他的生命又不是永遠的

牧者: 因為現在很多人說我們得著的是神的生命 但我要講的是不止如此 就如說我們得著的是基督的生命 但我要講的是也不止如此 我們是得著基督 他是我們的生命

B: 所以是 是基督在加我們 變成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牧者: 我很簡單 今天多多在這裡多多有沒有從他爸爸和媽媽 身上承受他們的生命 有嗎. 多多是多多 因為他承接爸爸和媽媽的生命 在看 羊羊有沒有承受 父母的生命 是有的嗎. 這小朋友都從他們父母得著生命 但這小朋友得著他父親作他的生命這是兩件事

問: 我們每一個人在地上的生活 沒有人能經歷能像基督一樣 但得著基督就會包括基督在地上 33 年半的生命

牧者: 會組織在你生命裡面 現在告訴你們什麼是永遠的生命 這一位基督是永遠的生命 那重點不是在時間

問: 如同我打了一份資料 打完後每個人都有一份 每個人接下去打打完成的整份資料 都會包括我原本的資料嗎

答: 是基督的經歷已經太豐富 當我經歷過這件事的時候 發現說 這個經歷 主耶穌已經經歷過 所以他的經歷就成為你的經歷

A: 我的根據是既然聖靈內住在我們裡頭 那聖靈就是得著榮耀的靈 現在住在我們每一個更新的靈裡面 然而聖靈還是繼續在作 那所作的這一切當然是根據基督的生命 作在個

人身上 作在教會整體當中 最後 一同顯現在榮耀裏 當然也都是在基督的裡頭 在一個時間的過程當中 因為是同樣一位神在運行的嗎

牧者: 邱哥: 和答: 所說的比較不一樣 答: 講的是基督已經是無限豐富 他的經歷這一些

如試探 我們所受的試探是有限 但是 希伯來書解釋主耶穌的試探 凡事受過試探 而且是為我們受試探的 所以今天聖靈來帶我們經歷基督有的這一些 當我們受試探的時候 才知道 喔主耶穌受試探是怎麼樣 來享受基督祂勝過試探的這一份產業 成為我們的經歷 而邱哥講的是 聖靈一直在我們的身上 那可能不可能我們個人所得著的豐富 疊加在基督這個豐富的裡面

希伯來書 4:15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

A: 因為這個豐富如果不是根據基督的話 那就不算

牧者: 但是不是加進來我就不敢講

B: 基督作我們的生命 沒錯嗎? 基督的生命作我們的生命 也對嗎

牧者: 問題是聖經沒有這麼說 可是基督是我們的生命¹ 比基督的生命²是我們的生命還要豐富許多

B: 所以第二個生命是指神在地上那個彌賽亞的生命還沒經過 33 年半說的嗎?

牧者: 經過 有經過 當然經過 這是書信寫的 不是約翰福音講的

D: 基督那在地上 33 年半 不管他在地上經歷是怎樣都是永不變質的那一個生命 但邱哥的看法是我們的經歷我們的看法或我們所學 項科博館 說露西是我們的祖先 但現在 DNA 排列出來， 我們跟露西根本沒有什麼關係。

牧者: 所以這是真神也是永遠的生命 是約翰福音講的耶穌基督一切的人生經歷過了以後才說「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壹五 20)。一面祂是真神 一面祂也是永生 講永生的時候是指耶穌已經道成肉身一直到死裏復活 所以講永生是在約翰福音末了才說的 祂不是一開始就是永生 就是經歷這一切人生經歷的時候 才說這是永生 我們想的都是時間問題 在地上每一個人的觀念永遠都是時間問題

約翰福音 17:3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這句話包括了整個主耶穌的道成肉身，和祂地上生活的故事；也包括了約翰在他的福音和書信裏，常用的話——「生命之道」。這句話的原文，是「這生命的這道」。話，怎樣是人類思想的表達；祂(主耶穌)，照樣是神的思想 and 旨意的表達。祂是把神已經存在、卻尚未啓示出來的思想和旨意，向我們顯明出來。神並不是僅僅給我們一本寫在紙上的聖經，祂更是把一個活的人，差到我們中間，藉著這位人子在地上具體的生活細節，把神的性情，和祂向人類愛的旨意，給我們顯示出來。

我們有講到基督道成肉身來到地上 直到現在沒有人看過神 但聖經上有說愛子將祂顯現出來 活出來藉著這位人子在地上具體的生活細節，把神的性情，和祂向人類愛的旨意，給我們顯示出來。

我們來思想 如果基督(這生命)沒有來到地上 沒有道成肉身 沒有經過這 33 年半的話語我們還有什麼樣的關聯

D: 只有舊約的生活方式 一沒遵守好律法就被神擊斃

牧者: 你們對舊約的神的看法是怎樣 他像不像山姆大叔一樣 一邊胡蘿蔔 一邊棍子

聽話順服給胡蘿蔔 不聽話不順服給棍子 但我們的神絕對不是山姆大叔
伊斯蘭教稱耶和華為阿拉 請記得聖經裏頭的確有這個詞 阿拉 (阿伐 歐梅迦 是講屬性)

可蘭經裏頭大部分都是默汗默得抄的舊約聖經 特別是摩西五經 他重點是摩西五經 可蘭經裏頭3個部分 第一部分是舊約聖經 第二部分是默罕默得對舊約聖經的解釋 第三個部分是默罕默得他的一些講論 所以可蘭經是很凌亂的 他不像聖經是一貫的 因為他們不接受耶穌 猶太人也不接受耶穌 猶太人只在乎 說我們今天聽神的話 神就會祝福我 會給我們建立大衛的國度 猶太人在乎的是這一個 但是回教徒在乎的是 我死了上天堂還是下地獄 我們從他們對神的態度來說 對他們的人生來說 他們對神的看法是 他是公義的 他是聖潔的 這有沒有很可怕 所以伊斯蘭國的人有沒有很可怕 他們在乎的是 他們死了是上天堂還是下地獄 所以他們有一個很有名的『阿宏』 『阿宏』是講經師也是領導人 他說現在對什麼發動聖戰 你參加聖戰是最容易上天堂的事 為什麼一打仗起來回教徒都不怕死 因為他們的理論是 參加聖戰 死了以後馬上上天堂 10 幾歲孩子 他也要上戰場 他也要打(50:10) 所以說神的愛 他感覺不出來

耶穌這個生命 在地上彰顯出來啦 我們才知道 他的順服事這樣子 他的溫柔是這樣子 那我以後靠近神我就知道他是溫柔的 就像我犯罪污穢像個大癡瘋一樣 他還是肯接(受)觸我們 當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 耶穌有沒又按著所定的日子為我們死了? 祂不是我們改變好了, 不是我們悔改認罪啦 他才為我們死了 是我們根本也沒有(51:00) 悔改認罪 也沒有改變 對不對呀 我們才知道這愛是怎麼一回事 這樣我才可以來享受神的愛 我才趕來接觸神 所以這生命表現出來 才告訴我們神到底是怎樣的一位神 要不然我們跟現在的神不知道發生什麼關係 太可怕了 有沒有很可怕 因為猶太人的舊約裡頭沒有天堂地獄的問題 猶太人聖經沒有死了下地獄或上天堂的問題? 猶太人只在乎 我在他面度敬虔 他今天就會祝福我 獲得他的利 而回教就是伊斯蘭教 他們讀的可蘭經 他們強定的是上天堂下地獄 他們不願意接受耶穌是神的兒子 他們只承認耶穌是先知 所以先知我們只要聽他的話就好 不要信他 我們不一定信他也不一定接受他 但感些主 我們知道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 他把生命活出來 而且他現在住在我們裡面 我們可以活出像耶穌的表現出來 因為今天耶穌活出來以後住在我們裡面 能幫助我們活出來

非交通訊息

【活出福音的實際】

有一個傳教士, 在非洲的剛果傳了好幾年的福音, 但是無法使當地的土人相信主。有一天, 正講到主的登山寶訓, 他就對那些人宣布, 他要在他們中間活出這章聖經。

就在那一天, 他們向他要求他一切在地上的財物, 讓他能好好的實行他的諾言。而他就照著主所說的: 「有求你的, 就給他; 有向你借貸的, 不可推辭」(太五 42), 毫無拒絕的給了他們。

馬太福音 5:12 應當歡喜快樂, 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 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

傍晚, 那傳教士的太太十分驚慌, 因為她的家被剝奪, 饑餓就在眼前。但那不過是這出戲的第一幕。當夜, 那些黑人就開始思想他們所看到的這個希奇的榜樣。他們說: 「這個人不像那些商人, 他不向我們要東西, 反而把他所有的都給了我們。他必定是神人, 因此我們可要小心對待他。」

次日, 事情完全改觀, 所有拿去的東西都帶來歸還, 並且加上「利息」, 這是第二幕。

第三幕，是一個大復興：成千的靈魂悔改，也成立了剛果最大的教會。「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他們看見了。這是具體的表現，比任何的話語更有力量。(活出福音的實際)

基督已經藉著祂的生活，把父神，以及福音的意義顯明出來。祂在地上的生活，就是父神期望人類活出來的生活的最好榜樣。在人類的歷史中，父神第一次看到這個人，使祂能以說：「這是我所喜悅的」(太三 17)。基督所活出的人類生活，其範圍包括了：神呼召我們，要我們過的生活中，各種屬地關係的每一面。這生命、已經顯在一個具代表性的人類經驗的每細節上。因此，就沒有一種情況會發生，使我們不能應用一般人所長問的這句話：「耶穌在這情況下將怎麼做？」我們固然需要熱切的注意，有關祂死的偉大教訓，但我們絕不可貶低祂在地上生活的價值，以及祂作為完美榜樣的重要性。因為這生活把神啓示出來，也是神給人類的標準。

馬太福音 3:17 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

牧者：這個宣教是有沒有活出主的表現 而我們可不可能 我們可不可能

我們如果知道這樣的結果我們一定肯 對不對 問題是宣教士 他有沒有事先知道 這個結果 我們因為不知道會有這個結果 那宣教士他也不知道會有這個結果對不對阿 他先不管 他就是照著神的話去活出來 我就照著作就是啦 我們當然讀的當然很高興 問題是臨到我們的時候 我們也不知道 我們這樣做 是不是有復興 如果有這個復興我當然都願意阿 這宣教士開始也不知道阿 現在宣教士作了 我們發現效果很好 那我們做的來嗎

B:或是有人跟你說 馬太福音 5:42 有求你的，就給他；有向你借貸的，不可推辭。」 你要不要給？

牧者：請記的一見事 今天假如基督在你心理的話 在你裡面的話 你一定做得到 但一個重點是你願意不願意？所以聖經才講到 『若願意的心 就必蒙悅納』(哥林多後書 8:12 因為人若有願做的心，必蒙悅納，乃是照他所有的，並不是照他所無的。) 今天的先決條件是 一開始我們就要有一個願意的心

來跟我要錢要東西是用騙的方式 很少人像我經歷那麼多次 那一個問題 你被騙 你還願意嗎？他們來要東西基本上是要錢 我的原則是我就給他 我不會去借來給他 有一些我知道他在騙我 他還來 這時我就根據兩方面 他有需要我還是會給 但我會說你這樣騙我是不對的 但他真的有需要我還會給他 我講的是受刑人 至於被倒被騙 做生意失敗的這個是另外

非交通訊息

【釘十字架的生命】 OCT032014

上禮拜有交通到「基督」，這生命！【這生命指的是誰？是指基督 那這生命有怎樣的特質？】這生命是兩千年才有的？是不是只有 33 年半？ 祂這生命是永遠的？永遠是指一個時間以外沒有受到時間限制 時間只是神要我們更明白基督的工作 說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 所以基督他已經有道成肉身 【這生命是可以活出來的】 所以那個傳教士就活出那生命 把他的東西給需要的人

(一)血就是生命：

一方面，我們不能低估基督生活的價值；但另一方面，對於祂死的意義，我們無論怎樣注重，都不為過。

有一般教師、十分重視基督教社會主義，並把基督的榜樣，應用在我們一切社會和俗世問題的實際細節上。但這些人忽視了加略，並沒有看見在加略發生的那個偉大的事件，乃是一切聖經、並一切基督徒盼望和經歷的鑰匙。因此，即使在約翰一書中(這本深奧的書信中)，一開始沒多久，就立刻說到「寶血」。我們不禁覺得神聖可畏，又何等可親。在這卷書的起頭，就有兩個身紅的影子佈滿全頁 - 一個是最的污染，另一個是基督的寶血：「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7)。

約翰一書 1:7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這是基督的復活，加略的十字架、耶穌基督的死背後偉大的事實。這生命是那樣的神聖，那樣的具有人性，那樣的美麗，卻因著犧牲和順服而為我們捨了。不僅作為降服和謙卑的榜樣，教訓我們如何的死；也成了罪人的贖價，滿足了神對人類罪惡的公義要求。約翰比其他門徒更深的認識，耶穌在地上生活時、祂心中的靈。他看見祂的血，在犧牲方面的意義。「看哪，神的羔羊」這句話似乎成了約翰福音的主旨。而「耶穌基督的血」，也就成了他書信的背景。而他所寫偉大的啓示錄中，一再重覆的「救贖之歌」——「...歸給那愛我們，用自己的血洗淨我們，使我們脫離罪惡。」是其中的鑰匙。耶穌的血，乃是說出祂的生命，及其無限的價值：神把它賜給我們，為要代替我們喪失的生命，並成為我們的贖價。

前面講到永生 基督他是神 他所創造的萬物都是那樣的豐富 神在創造萬物之前就已經存在 祂道成肉身來到地上真真實實把神的一切活出來 那這樣的神是不是已經夠了？為什麼還要有釘十字架的生命？基督已經那麼豐富了。也就是如果沒有這釘十字架的生命的話 有差嗎？

釘十字架的意義是什麼？怎樣的人需要被釘十字架？有罪的人。強盜 主沒有任何罪過 ①為什麼一定要死？ 以無罪來代替有罪的我們

②死法那麼多為什麼要用十字架？ 我們看釘十字架 是罪大惡極 釘十字架是斷氣而死 釘的過程當中他會流血 血流完了就會斷氣 這邊講到血就是生命 牲畜的血可以贖罪 因為活物的魂在血中 利未記的贖罪祭... 現在耶穌基督作我們中保

A: 耶穌的死除了成為我們贖價之外 D: 滿足神對公義的要求

(14:38)邱哥：另外是代替我們喪失的生命

F:有一般教師、十分重視基督教社會主義，並把基督的榜樣，應用在我們一切社會和俗世問題的實際細節上。意思不懂 只是注重外表儀文但沒有實質和主的生命有任何關係

B: 生命是講到主耶穌的魂生命 這一段是要告訴我們主耶穌寶貴的魂生命為我們捨了 成為我們的生命 為什麼說到血就是生命

A: 血為什麼可以贖罪 因為血裡頭有生命 所以能夠贖罪 活物的魂在血中

C:那是著重為我們犧牲這一面嗎 還是 他是主耶穌的魂

A: 著重為我們犧牲這一面 為什麼保守自己生命的反而失喪生命 是來代替若們失喪的生命 我們可以照著我們活 或是照主的?

B: 那個血不是我們想像中的血 是指魂生命 是耶穌自己和他的所是 不是我們想的那一灘血 是講到耶穌那美麗的魂生命 所以基督教主義 他們可以作的很完備 很有制度 真的幫助很多人 可是他們裡面跟基督沒有關係 所以很多教會都流於這種制度下 他可以運作的很好 但跟耶穌的生命沒有關係 沒有生命的事 一些企業家作的都比我們好

釘十字架的生命 是講到耶穌那個魂生命 他的表現就是捨己的原則 也是釘十字架原則 一方面他是這樣的榜樣(作我們的榜樣) 另一方面祂生命在我們裡面 在神面前成為那個十字架 祂美麗的魂生命成為我們的榜樣 也成為我們的十字架

A: 也有代替 就是我們不必死 也不需要自己去活

A: 主耶穌的死是有講究 它必須被掛起來(22:23) C: 是為了讓我們可以看嗎? B: 掛在木頭上的就是被咒詛的; 腓立比書 2:6 他本有神的形像, 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 腓立比書 2:7 反倒虛己, 取了奴僕的形像, 成為人的樣式; 這是十字架原則 照理說 3 合 1 的神怎麼有分 父神 子神 和聖靈

B: 摩西在曠野舉蛇 人子也照樣被舉起

B: 生命樹的果子 也是掛在樹上

非交通訊息

Q2 從前猶太人會把死刑犯的屍體掛在樹上或柱子上當作格外可恥的記號 所以申命記 21:23 因為被掛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詛的。所以神藉著耶穌死的方式 向世界上的人宣告說 他是受了神極大的咒詛 耶穌基督受咒詛的目的 就是加拉太書 3:13 基督既為我們受(原文是成)了咒詛, 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 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加拉太書 3:14 說的:「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 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 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10 的 16 加拉太書第三章

申命記 21:23 他的屍首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 必要當日將他葬埋, 免得玷污了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為業之地。因為被掛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詛的。

加拉太書 3:13 基督既為我們受(原文是成)了咒詛, 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 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

加拉太書 3:14 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 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 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

(二)與基督同死：

我們若是以感情的方式, 來感受我們主的死; 因同情祂的羞辱和痛苦而哭泣, 那是不夠的——對於某些動人的人類悲慘故事, 我們也會有類似的表現; 對於某些感人的演說, 我們也會痛哭流涕。

雖然這樣, 我們對基督寶血的能力, 仍可能一無所知。基督的死, 說出一個偉大並潛在的事實, 而我們需要進入與祂聯合的地位上, 並且藉著信心由我們親自「交通於祂的苦難」(腓三 10 另譯)。

腓立比書 3:10 使我認識基督, 曉得他復活的大能, 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 效法他的死, 祂死的意義沒有別的, 乃是說, 對我而言, 當祂死的時候, 我也死了。在神看來, 我現在已經因著自己的罪, 而被處死刑; 並且神看我, 如同另外一個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的人; 並且因為「他」已經因從前的罪受了刑罰, 而得以稱義了, 「因為已死的人, 是脫離了罪」(羅六 7)。不僅如此, 這也是我成聖的秘訣。因為在加略的

10 的 16 「基督」, 這生命! 宣信《基督的生命》

十字架上，我那犯罪的己，已經被治死。當我讓自己與祂同釘在十字架上，並算自己是死的時候，基督復活的生命就進入我裏面。從此不再是我的掙扎、我的善良、或我的敗壞；而是我的主，住在我裏面。因此，當我住在祂裏面的時候，我就受到和祂一樣的對待，並且神就使我能和祂一樣的行事為人。

羅馬書 6:7 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

親愛的啊，你是否進入基督的死，把它算作你死？你現在是否藉著這樣的進入，而能靠著「他復活的大能」，向祂活著。

最後一段有提到神把基督賜給我們 就是要代替我們喪失的生命 那我們要怎麼樣可以與基督聯合？方式是什麼？

G:藉著信心 羅馬書說到 向著罪我們是死 向著基督我們是活 『算』是信心的計算。

邱哥:但信心必須建立在一個事情上 藉著受浸歸入基督的死 我們的信心是看神怎樣計算這件事情我們就怎麼算 基督的死 算我的死 但必須當我受浸歸入祂的死 那才能算

評聽:所以這邊說我們需要進入與祂聯合的地位上，並且藉著信心由我們親自「交通於祂的苦難」我們在讀馬可福音的時候（繡智姐問了我們一個問題:「我們都知道主為我們受苦上十字架有多少人為主替我們上十字架心痛不已 我們 日常委屈都會心痛 但我們在文字上看到主為我們上十字架 有幾個人會心痛到流淚」）B:有多少人看到四福音記載耶穌上十字架式很感同身受的現在看到聖經說到 且藉著信心由我們親自「交通於祂的苦難」（腓三 10 另譯）所以這裡讓我們更清楚 耶穌已經死了 我們是藉著信心交通於耶穌的死和苦難

腓立比書 3:10 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

【復活的生命】

(一)祂曾死過又活了：

單要釘十字架之前的基督，如何是錯誤的；照樣，單要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也是錯誤的。把基督的死從我們的信仰中去掉，和僅僅有一個死的基督，是同樣的錯誤。基督的死，更襯托出祂的復活。那曾經被捨去的生命，現在祂又得回來，並站在我們面前說：「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並不是說，那十字架上一一直是掛著基督；而是說，祂曾經被掛在那十字架、現在已不在被掛了），祂曾經躺臥過的墳墓，現在也已經敞開，成為進入不朽生命的通路。因此上述的經文，我們一讀就知道是指著復活的主說的。「生命知道，就是我們親手摸過的。」這節聖經很容易使我們想起，那天早晨，他站在門徒中間，說：「摸我看看，魂無骨肉；你們看、我是有的。」（路二十四 39）這件是從約翰的筆下寫出來，更具有無限的感動力，因為他曾經倚靠在這位主的胸膛。無疑的，他已經證明了主的復活，並且一在的說到他們所熟悉的那充滿愛的胸懷。

路加福音 24:9 便從墳墓那裏回去，把這一切事告訴十一個使徒和其餘的人。

生命另外的特質:祂是一個復活的生命，如果我們對於基督只停留在那 33 年半、如果對主耶穌的認識，只停留祂掛在十字架上。沒有復活的話，那對信祂的人還有盼望嗎？

聖靈不但①使一個基督徒跟耶穌基督的十字架的工作連在一起，他更是把②基督徒連到末

(二)因祂的生命得救：

「因祂的生命得救」(羅五 10)，這句話表示「基督的血」具有更高、更深的意義，且是與復活有關的。因為「血裏面有生命」，這生命就是耶穌基督的生命，是祂復活的生命，也是帶著祂救贖之死的生命。洗淨我們，使我們脫離一切的罪。我們是因「祂的生命得救」，這和我們是藉著祂的死得救，同樣的真實。在古時出埃及記的預表中裏，有一次摩西在山下獻上幾隻公牛之後，把牠們的**血灑在壇上**；並取一部分的血放在盆子中，把它灑在百姓身上；並把它一同帶到山上。在此與神相會，並因著血被神悅納。**關於血的這第二個舉動**，似乎是豫表基督的復活生命，就是那曾經捨棄又被取回來的生命。因此、我們帶著感激的心、來慶賀我們住的得勝，並向他歡呼，稱他為生命的主，又是那擁活者。凡在祂的死並復活上與祂聯合的人，祂現在都為他們活著、勝過了死亡並帶來新生命。

羅馬書 5:10 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藉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

「基督的血」前面有提到美麗的魂生命 也一到祂的救贖 在這邊說到跟復活有關請問？ 祂的死得救 和藉著祂的死得救！ 有什麼不一樣？

C:是同一件事在一個地方被救出來 祂死了我們就可以不被定罪、不被審判

主耶穌祂的死使我們得救 祂的死得救有點像是 祂把生命給我們 我們就可以不再像以前犯罪 我們生命也會照主耶穌的生命去活出來

請問？如果耶穌沒有復活呢？

A:這是兩面 如過基督死就死了沒有復活這問題就很大 死和復活是互相關連

死而復活 是指勝過死亡 而且祂的死是包羅萬有的死 這樣才能夠把我們都包括進去 也才可以將全人類的罪都歸在祂身上 才能夠因著祂的血得救 免去神的審判

罪在要怎麼樣才可以清償 在舊約是藉著無瑕疵無斑點的牛羊的血來清償 在希伯來書寫的很清楚 牛羊的血斷不能除罪 但這是一個預表 是預表主耶穌 ①所以當主耶穌來了以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來到父神的施恩座前 因為我們藉著主耶穌的血已得救了

但罪得赦免是很好 但我們還得生活 但如何生活？②我們還要生活 那怎麼生活呢？這邊講因祂得生

G:所以藉著祂的死 的得就是講律法那一部份 A:滿足神公義的要求

G: 祂的生命得救 就是我現在要作的 C:因祂生命得救 是指魂的成聖(就是我們地上的表現) 邱哥:也是指著地位說的 譬如稱義還要成義 第一先給我們地位(稱義) 這樣的地位是可以給我們成義的

G:關於血的這第二個舉動是只將血灑在百姓的身上的動作嗎？

血灑在壇上是第一個動作嗎？

B: 第一個動作**血灑在壇上** 第二個動作**血灑在山上** (40:00)

A:那時候還沒有啟示會幕 像贖罪祭 屬於比較小的 祂血不用帶到聖所去 如果比較大的 祂必須帶到至聖所裡面去 耶穌基督美麗的魂生命 在神面前佈開 得神的喜悅

非交通訊息

07:28 吳哥 #3346 5 中說到 『義人必因信而活① - 加拉太書強調的』 『義人必因信稱義② - 取得地位，神不定你罪，神不在看你是罪人』 『因信得生③ - 羅馬書強調的 - 也就是你因信得到主的生命啦』 就是你被稱義以後怎麼生活？就是憑著信心生活
哈巴谷書 2:4 迦勒底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義人因信得生① (原文作因信而活)。
加拉太書 :11 沒有一個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稱義，這是明顯的；因為經上說，「義人必因信得生。」

- 一、“義人”必因信得生” 羅一章 17 節。著重“義”字。
- 二、義人必因“信”得生。 加三章 11 節。著的“信”字。
- 三、義人必因信得“生”。 來十章 38 節。著重“生”字。

羅馬書詳細說明神的義如何彰顯在人們生活中，信耶穌的人如何稱義，及接受神的義，成為義人。

加拉太書則強調“信”的重要，與律法作一強烈對比。

希伯來書則宣傳“屬靈人”如何因信而“生活”，活出在天上的樣式。—— 蘇佐揚《新約聖經難題》

哈巴谷書 2:4 迦勒底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義人因信得生。

羅馬書 1:17 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致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

加拉太書 3:11 沒有一個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稱義，這是明顯的；因為經上說，「義人必因信得生。」

希伯來書 10:38 只是義人（有古卷：我的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裏就不喜歡他。

<http://www.ccbiblestudy.org/Old%20Testament/35Habak/35CT201.htm>

另外一節被引用的：「看哪！他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義人因信得生。①」（原文作因信而活）這乃是異象背後的信息。這個異象講到巴比倫的滅亡。而在異象背後的信息，則是說到惡人必至於死，驕傲的人將要滅亡；但義人必因自己的信心而活。為什麼呢？乃是因為神恒久的忍耐。實在的，那傲慢的人必至於死，巴比倫將要被毀滅；但是不是立刻就被毀滅，相反的我們看見巴比倫帝國存在了將近一百年。在那長段的時間中，你怎麼挨過那煎熬的日子呢？義人必因他的信心而活。那是你惟一能挨過這段時間的方法。那就是異象背後的信息。

這一節：「義人必因信得生。」在新約聖經三卷不同的書中都引用過。其一乃是羅馬書一章 17 節：「義人必因信得生。」這裡的重點是「義人」。其二在加拉太書三章 11 節：「義人必因信得生。」這裡所強調的是「信心」。其三在希伯來書十章 38 節：「義人必因信得生。」這裡所強調的乃是生活的「活」這個字。所以在哈巴谷書中的那一節在舊約聖經裡，而聖靈使用它在新約的三卷書中來發展。所以你可以看見這一節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則。

【內住的生命】

(一)在我們裏面有祂的生命：

因為這生命不是為祂自己，乃是為我們。祂既從死裏復活，現在就再我們裏面，要再次活出祂的生命。這是約翰壹書所告訴我們成聖的秘訣；這也是與這卷書有關的各樣困擾問題的答案。似乎在新約中，沒有一個地方，像這卷書在聖潔方面有那麼多看來互相衝突的情形。

例如：第一章說：「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一 10）。但是過不久，卻又著重的說：「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神生的」（三 9）。像這樣的矛盾，當

13 的 16 「基督」，這生命！宣信《基督的生命》

如何解決呢？答案很簡單，**一面**，就著人這方面的「我們」來說，是有罪的，也犯過罪。在我們裏面沒有良善，並且我們也棄絕了這無用無助的自己。但**另一方面**，我們已經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祂的生命是不犯罪的生命。祂種在我們裏面的種子，是那樣的純潔無疵，正如你種在污穢泥土裏的花，長出來之後，其純潔有如天使的翅膀，不受它周圍土壤的沾染。因它是屬於另一種的素質，它純潔的本性，在基本上是與生俱來的。

約翰一書 1:10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

約翰一書 3:9 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是種）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從神生的。

這邊講到內住的生命 這邊提到「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 我們每個都受浸重生 但為什麼我們還會犯罪？

D: 受浸就是重生 不只是改進我們的老我而是重生 但我們頂多只作一半也接受 一半 如果能夠讓我們的心思意念都是從神而來的 在我們想犯罪的時候 神的生命就會提醒我們

所以聖經有錯嗎？這邊說與基督，事實上問題是在我們身上 我們說與基督同死 那我看我應該就像死人一樣 我已經受浸死了 基督在我裡面活了 但我們有感覺嗎？

B: 如果用出污泥而不染的蓮花 這說明我們裡面有沒有污泥 有嗎？有沒有潔白的蓮花 有嗎？不能犯罪是神 為什麼會犯罪因為沒有讓神的生命出來 當神的生命在我們裡面越來越大的時候 別人就會看見神的生命

A: 先前噴漆 噴完第一色在第二色時第一色還是會殘留夾雜出來 確實有新的油漆在油漆桶裡頭 過一段時間以後 第一色就會不見

非交通訊息

3:4 VS 3:8a

- **【3:4 凡犯罪的】**和**【3:8 犯罪的】**，這裡指出所有的世人沒有一個人例外，都是犯罪的。請思想：在本章節 罪的定義是什麼呢？答案就是**【3:4 違背律法就是罪。】**
- 「違背律法」，希臘原文實際上的意思是「不法」，如果用華人的言語也可解釋成「無法無天」。
- **【3:8 犯罪的是屬魔鬼】**這兩個章節說到同一件事「無法無天」和「不法的事」都是屬魔鬼的，凡是屬魔鬼的就是罪，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
- **【何謂犯罪】**：約翰把罪的定義說的很清楚，罪的根本本質，就是人故意違背神起初原有的道德律，反而去接受撒旦的鼓勵，持續地用不同的罪行與神對抗。

3:5 VS 3:8b

【3:5 你們知道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並沒有罪。】

【3:8 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

- 對照這兩節經文，主耶穌過去的顯現，也就是祂道成肉身顯現在地上，就是要用他完全沒有罪的生命，不但除掉人的罪，而且要除掉魔鬼的作為。
- 約翰把”耶穌除掉人的罪”和”耶穌並沒有罪”連著一起講**【3:5 除掉人的罪，在他並沒有罪。】**因為耶穌的救贖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因為他沒有罪，所以他才能夠以無罪的生命戰勝人類因罪所帶來的死亡，好把罪人從魔鬼作為裡拯救出來。代表和代替，這就是耶穌「第一次來到地上的」目的。

- 魔鬼的作為很多，牠用各樣的方法，「從道德」、「從行為」、「從心智」、從各個方面要破壞神完美的創造。
 - **【3:8「除滅」】** 就是使某个工作或勢力無效的意思(undo)就像電腦使用一陣子後，就漸漸地被一些病毒軟體或是其他無用的又趕不走的間諜軟體霸佔，使電腦運作效能越來越差，甚至常常當機。這時，有經驗的工程師就有辦法將電腦 undo 除掉那些有害的東西，讓電腦回復到起初的完美。
- 【3:8 除滅魔鬼的作為。】** 耶穌把被魔鬼破壞癱瘓的罪人拯救出來，恢復他們當初被神創造的時候原有的形象，讓魔鬼的詭計沒辦法再發生作用。

3:6 VS 3:9

- 人如果領受神那麼大的恩典，會怎樣回應呢？**【3:6 凡住在他裡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他，也未曾認識他。】** 同樣 **【3:9 凡從 神生的，就不犯罪，因 神的道（原文是種）存在他心裡；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 神生的。】** 這是再簡單再明瞭不過的邏輯思維。
- 如果有人像「諾斯底主義」的人，一面說自己很屬靈，一面不講倫理道德，這就證明這種人不可能有跟神相交的生命，**【3:9 因 神的道（原文是種 <4690>）存在他心裡】** 這「道」在希臘原文是「種子」，意思就是指神的生命，是在神所生的人裡面的，因為他生命的本質已改變了，所以他就不會繼續經常地犯罪、習慣性的犯罪，因為 **3:9 也說【他也不能犯罪，因為神的道存在他心裡】**

這不是說基督徒不可能犯罪，而是說他不可以犯罪。基督徒是有犯罪的可能，可是基督徒會向神承認自己的罪，同時趕緊的回到神為他所預備的中保耶穌基督(2:1)那裡，重新支取赦免的恩典。

3:7 VS 3:10

- **【3:7 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 和 **【3:10 從此就顯出誰是 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義的就不屬 神，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是這一段話的結論，這一段話和 **【馬太福音 7:18 好樹不能結壞果子；壞樹不能結好果子。】** **【7:20 所以，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 是互相吻合的。這結論對「諾斯底主義」的人是最好的答案。信奉「諾斯底主義」的人始終認為自己只要得著某種「特殊的靈智」，就是一個義人，無論犯了什麼罪都不會影響他特殊的身份。
- 從一個人的行為就可以證明他是哪一種的生命，所以行為是一個驗證人有沒有和神相交的生命最好的方法。

約翰在**【3:10】**為怎樣從道德方面驗證和神相交的生命做了結論以後，在末了用了一句話說**【3:10 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 這樣就把他的主題很自然地從公義的道德行為帶進了彼此相愛的人際關係裡。

(二)不犯罪的生命：

打開這整個奧秘的鑰匙，乃是這卷書的兩處經文。「凡住在祂裏面的，就不犯罪」(三 6)。這就是聖潔的秘訣；不是我們的聖潔，乃是祂的聖潔。因此當我們緊緊的與祂聯結，每時刻從祂得生命的時候，我們纔蒙保守脫離罪惡。這生命是住在我們裏面的。

約翰一書 3:6 凡住在他裏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他，也未曾認識他。

另一處經文，乃是「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五 18)。在此，約翰用另一種方式，來表達真理。

神獨生的愛子住在我們裏面，保守我們脫離罪的權勢，並撒但的攻擊；雖然魔鬼常常攻擊，但我們如同一隻在屋內的小蟲，有門窗上的玻璃，把牠和外面要捕食牠的鳥隔開了，因此，「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

約翰一書 5:18 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有古卷：那從神生的必保護他），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

在這方面，還有一促類似的經文，「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五 12）。這是說出我們與主耶穌的聯合，成了我們屬靈生命的源頭。因此，保羅所發現的這秘訣：「基督在你們裏面，成了榮耀的盼望」，也是那位最靠近主胸懷的門徒的秘訣。但願神也使它成為我們生活的秘訣。使我們完滿的認識這永遠的生命，定十字架的生命，復活的生命，內住的生命。這生命是在耶穌基督裡面。但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約翰一書 5:12 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歌羅西書 1:27 神願意叫他們知道，這奧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

宣信《基督的生命》

神教我們的秘訣是什麼？不犯罪的生命秘訣是「凡住在祂裏面的，就不犯罪」

這裡有一個很好的比喻 神好像門較我們跟罪對抗，是保守我們脫離罪的權勢，並撒但的攻擊；好像我們就在防護罩裡面 那防護罩是不是就在基督裡面 沒那防護罩 撒旦就會攻擊 所以每分每秒都要打開防護罩進入防護罩裡面(51:28)

耶穌生命特質有 永遠的生命，不受時空限制的生命 何等豐滿的生命 創造的源頭 這生命又顯現出來 又是定十字架的生命 又是復活的生命 又是內住的生命

A:最後第四行 基督在你們裡面 成了榮耀的盼望（吳哥修訂版『是榮耀的盼望』）

有弟兄姊妹說『基督在我們裡面 是我們榮耀的盼望』這只講到一半 因為也是神的盼望 為什麼？因為我們是不是要成為神的基業？也就是 神也成為我們的績業 如果不是基督來住在我們裡面 我們有沒又機會成為神的基業？不是出神兒子的生命 神是不會要的 『基督在我們裡面 是榮耀的盼望，是神榮耀的盼望 也是我們榮耀的盼望』（53:30）

B:到底人可不可以活在世上不犯罪？

好像「基督的內住」「又住在基督裏 — 是跟他有交通，兩個人住在一起不可能不說話。因為住在基督裏所以要常常跟祂講話 或聽祂講話」

A:基督住在我們新的靈裡頭 但我們有沒有讓祂在我們的靈裡頭 居首位

我們時常看到社會許多亂象

那「基督的內住」就可以讓我們裡頭成為天堂 唯有主掌權的地方才有可能神的意願行在當中

基督在天上好還是在第上好 ①在天上也不錯 我們可以禱告 祂 祂還是會賜恩典給我們 ②基督住在我們裡頭 祂使我們不需要跑那麼遠去求問 而且它可以掌權在裡頭。